

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5年3月20日，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日海智能”）第六届监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198号马家龙创新大厦B栋17层公司会议室举行了第十三次会议。会议通知等会议资料于2025年3月10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生保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监事会2024度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4年末，公司总资产331,531.60万元，较比上年同期下降9.26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6,647.47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66.84%。2024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97,772.57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5.22%；报告期内实现营业利润-8,323.13万元，去年同期为-36,980.77万元；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-13,373.45万元，去年同期为-36,452.64万元；经营性现金流净额4,177.89万元，去年同期为-18,129.70万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鉴于公司2024年度不符合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现金分红的条件。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

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《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4 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《2024 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出具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对募集资金进行合理使用和管理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集中管理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交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向润良泰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事项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

等相关规定，主要为公司融资需要补充现金流，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未对公司造成损失，亦未对公司股东利益造成损失。监事会同意 2025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润良泰申请借款额度事项。

《关于2025年度向润良泰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2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关联监事吴生保回避表决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日常关联交易事项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主要为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未对公司造成损失，亦未对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实质性损害，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监事会同意本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。

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。

2024年度公司监事的具体薪酬详见公司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“第四节公司治理”之“五、3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”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监事一致回避表决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审议程序，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，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同意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

特此公告。

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3月21日